**比 价 文 件**

**项目编号： BJXX24764**

**项目名称：新华医院病理流程数字化信息改造服务项目**

**采购方：新华医院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新华医院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现就新华医院病理流程数字化信息改造服务项目（项目编号：BJXX24764 ）进行采购，按照相关规定，本次采购的项目采用比价方式组织实施，现邀请贵单位前来报价。采购需求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新华医院病理流程数字化信息改造服务项目

2、项目地点：新华医院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665号

3、项目最高限价：19万元

4、建设周期：合同签订之日起60天内。运维周期：验收后至少12个月。

**二、建设背景**

我院已建设病理质控与资料管理系统以及病理技术流程管理系统，为满足一院两区的管理架构，现需病理系统进行信息化改造及新增，以助力病理科的信息化建设。

**三、建设内容**

1．定制基于国密算法的报告查询接口；

2．支持多院区的病理数字化流程信息化功能；

3．样本流转工作站软件1套以及配套专用硬件——病理玻片智能整板识别装置1套

4．标本销毁管理工作站软件1套以及配套通用硬件——PDA手持机1套

**四、建设要求**

1． 定制基于国密算法的报告查询服务：通过定制基于国密算法的报告查询接口，实现PWEB增加https调用方式并增加基于国密算法的传参调用。

2．数字化病理流程的信息化改造：为满足跨园区的病理业务流程，有必要联通不同院区病理信息化流程，同时前期将在杨浦院区病理科内部实现病理流程数字化，提出如下功能目标：

（1）实现病理流程数字化信息可获取

1) 获取病例信息

(a) 病理系统提供查询患者信息服务，可供外部系统同步获取病例基本信息，辅助医生诊断。

2) 切片图像信息同步

(a) 获取外部系统的数字切片缩略图编码、标签图编码、切片号同步到病理系统，对应解析保持数据。

3) 数字切片状态同步

(a) 同步外部系统将数字切片状态信息，并同步到病理系统。

4) 病例报告同步

(a) 外部系统病理诊断完成，病理医生主动调用外部系统提供的服务，获取标记的图像、结构化结果以及病理诊断判读意见并回写到病理系统；

(b) 病理科在病理系统完成报告审核；

(c)工程师配合病理科调整结构化报告模板。

5) ▲PIS切片调阅（需提供产品功能页面截图证明）

(a) 病理系统集成外部系统的URL，实现远程查看数字切片。

（2）定制TBS结构化报告模板

1) ▲根据外部系统的结果内容，现场工程师可为用户开发对应的结果录入界面，以便在病理系统中对外部系统结果进行浏览、编辑以及审核工作。（需提供产品功能页面截图证明）

2) ▲现场工程师需按照检验项目的报告样式，为用户定制结构化报告打印样式：（需提供产品功能页面截图证明）

 TCT：宫颈TCT报告

 HE：胃消化道报告

 COMMON：通用报告

3．样本流转工作站软件

1) 系统在每个流转工位配备独立运行程序，可通过扫描工牌或输入用户名密码进行登录。

2) ▲系统在进行交接管理时可通过扫描玻片或蜡块二维码标签直接记录交接人、交接时间、交接物品等信息，实现样本交接状态的追溯功能。（需提供产品功能页面截图证明）

3) 系统支持组合查询需流转的切片或蜡块列表，可进行切片或蜡块流转，自动记录流转信息。

4) 进行切片或蜡块流转时，支持记录流转信息。

5) ▲系统支持查询蜡块或切片当前位置及流转信息。（需提供产品功能页面截图证明）

6) 系统可组合查询所有已流转蜡块或切片列表。

7) ▲系统支持整版扫描玻片进行样本流转。（需提供产品功能页面截图证明）

8) 系统支持语音提示。

4．标本销毁管理工作站软件

1) 系统配备独立运行程序，可通过扫描工牌或输入用户名密码进行登录。

2) 可进行大体取材后的标本销毁管理，通过病例库、取材医生等条件查询出可销毁和不可销毁的标本。

3) 打印可销毁的标本清单或不可销毁的标本清单。

4) 支持批量打印标本箱条码标签。

5) ▲系统支持展示冰箱存放状态及标本存放时间。（需提供产品功能页面截图证明）

6) 系统支持验证当前冰箱位置是否可以存入。

7) 系统支持标本箱与冰箱位置进行绑定。

8) 系统自动提示可销毁的标本箱，通过PDA扫描确认销毁，系统自动记录操作信息。

9) 诊断医生下达补取医嘱时，系统自动提示标本状态。（是否已销毁）

10) 取材医生在补取前，可查看标本位置。

11) 系统支持查询标本销毁处理信息。

5．病理玻片智能整板识别装置

1) ≥800万像素视觉二维码识别成像装置；

2) 镜头：8±5%mm；

3) 整板识别时间≤2S；

4) 最大玻片板层数10层；

5) 最大识别高度≥440mm；

6) 视觉识别标识时间：≤100ms；

7) 一体成型识别底座；

8) 可与病理系统软件无缝对接，实现病理系统软件可直接控制病理玻片智能整板识别装置进行整版扫描并识别相关信息。

6．PDA手持机

1) CPU：高通八核≥2.0 GHz；

2) 操作系统：Android 11；

3) 存储：至少4GB+ 64GB；

4) 图像采集前置摄像头：≥800万像素；后置摄像头：≥1600万像素；

5) 显示屏幕：约6英寸显示屏，电容式触摸，支持手套模式，分辨率不低于2160 (H) x1080 (W)；

6) 键盘：音量+、-键、开关机键、2个侧扫描键、功能键；

7) 电源：可拆卸≥5000mAh锂离子充电电池(含备份电)；

8) 接口/通信：防水Type C USB接口,支持Type C耳机；支持USB 3.0 HighSpeed支持OTG；支持快充；支持DP功能；

9) 防护等级：IP67；

10) 跌落等级：≥1.5米；

11) WIFI：IEEE 802.11a/b/g/n/ac/d/h/i/k/r/v/ax ready (2.4G/5G双频WIFI)协议；

12) 蓝牙：Bluetooth 5.1 (支持BLE)。

7.现有系统介绍

现有系统情况介绍：

1）病理科已于2012年建设病理质控与资料管理系统并上线使用，该系统是为病理科提供了一套先进的数字化管理解决方案，在病理科各主要工作环节处都配备了差异化的站点软件，将完整的病理诊断流程进行全面管理，并针对技术质控过程提供管理和统计工具，从而成为了病理科强化质控管理和资料管理的有力工具。

本次需在现有病理系统的基础上进行基于国密算法的报告查询接口及数字化病理信息流程服务的开发，以满足病理科跨园区的业务需求。

2）病理科已于2024年建设病理技术流程管理系统并上线使用，通过建设该系统，为医院病理科提供一套完整先进的病理技术核心流程二维码管理解决方案，帮助病理科技术员实现“一一对应”的病理技术操作体验，在操作中减少出错风险、提升工作效率，从而实现对病理技术质控工作的完整管理，促进我院整体诊疗质量的提升。

本次需在现有病理技术流程管理系统的基础上，新增样本流转工作站软件1套以及配套病理玻片智能整板识别装置1套，新增标本销毁管理工作站软件1套以及配套PDA手持机1套。

**五、建设标准**

（1）《临床技术操作规范 病理学分册》= 蓝皮书

（2）《全国医院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

（3）国家卫健委规划与信息司及统计信息中心联合制定的《全国医院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试行）》

（4）《病理科建设与管理指南（试行)》（卫办医政发〔2009〕31号)

（5）《三级综合医院评审标准(2020年版)》

（6）《卫计委最新发布病理专业医疗质量控制指标（2015年版)》国卫办医函[2015]252号。

**六、开发要求：**

1．性能要求：

（1）灵活性与可扩展性：设计开发需充分考虑系统的灵活性和可扩展性。在对整体框架不变的情况下，变得更加定制化。对于功能上的调整能做到“个性化”，适应医院未来业务要求。在设计上，既满足界面上的可扩展性，也满足实现逻辑的可扩展性。

（2）开放性、互连性和标准化：系统性能需保持良好，在实用的前提下，系统尽可能跟踪国内外最先进的信息技术及网络通信技术，使系统具有较高的性能指标，需保证关键业务的连续不间断运作和对非正常情况的可靠处理。

2．安全性要求：（特别是等保要求等）

（1）在接口定制开发设计时需保证系统安全性，尤其保证院方数据不能外泄。

（2）需提供对应的安全机制。

（3）需具备完善的用户权限管理功能。可以精确控制每个用户访问数据的范围和可以对数据进行的操作，保证数据的安全访问。

3．验收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等标准；

（2）符合我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规格及各项功能需求。

4．驻场要求（如有）：无

5．数据要求：保证病理系统相关信息的完整性和数据安全性，确保已有数据不变，系统开发、技术标准、技术接口均保持不变，基于系统源代码基础，尽量在保证病理系统稳定性及不改变病理科操作习惯的基础上定制信息化接口，并确保病理科工作人员能持续高效便捷地应用现有病理系统软件。

6．其他要求：无

**七、运维要求：**

运维期：12个月

1．服务要求：

需提供多种技术支持手段，为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售后服务：

（1）提供电话/电子邮件/远程维护及技术工程师上门服务。

（2）系统故障免费上门解决、排除服务。

（3）日常的电话技术服务、问题解答。

（4）供应方需具备售后服务管理体系，所有用户的安装、维修、回访、巡检信息全部由专业系统统一管理。

2．质保期内提供7\*24小时不间断电话支持的售后技术服务。售后技术服务包括免费的同一大版本内软件升级、故障排除、检测系统运行状况、处理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等工作。能根据医院要求提供日常电话、电子邮件、远程维护及工程师上门维护等技术支持手段。每季度一次的例行巡检，并提供书面巡检报告。要求提供应急支持及日常支持。

3．验收要求：运维期内提供7\*24小时免费咨询服务，包括：日常的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技术服务、问题解答。运维期结束后，提供运维服务报告。

4．服务满意度要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供应商应主动、及时与我院信息科及病理科沟通，了解我院需求，确保项目实施进度和科室满意度。

5．数据保密要求：供应方应严格恪守保密制度，对其在为我院提供服务期间所获得的所有医疗数据信息进行保密，不得擅自泄露我院各种医疗及患者信息资料与数据，并保证采取一切措施不使该等保密信息被第三人获取。

**八、知识产权承诺**

1）本项目中形成的知识产权（包含需求分析、系统设计、软件程序、核心技术、数据标准、接口规范、知识库、专有方法、模板、工具包、培训材料、专有数据、技术文档、服务模式、运作模式等，但不限于上述形式）归采购人所有。供应商向采购人交付的服务已享有知识产权的，采购人在许可范围内合理使用。

2）本项目中形成的知识产权的申请权、所有权与利益（包括：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专有权等，但不限于上述权益的申请权）归采购人所有。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申请。

3）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侵害本项目中形成的知识产权。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提供或出售给同行业/同性质单位使用。若发生侵害行为，供应商则全额赔付采购人本项目成交金额以及供应商通过侵害行为获得的全部收益。

4）没有采购人明示的书面同意，供应商不能做出关于本项目或者其条款的任何新闻公告、媒体宣传或其他形式的公开披露。

5）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等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若发生侵权行为，一切法律责任、后果及损失均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及后果，且保留追责权。

**九、保密承诺**

1）供应商承诺参与本项目的所有服务人员须严格保守与信息化项目有关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任何涉及采购人及使用单位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数据、特有的功能需求等，未得到采购人及使用单位的书面同意，不得对任何第三方展示、举例乃至销售，否则供应商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2）供应商不以实施项目为名，侵害本项目各参与单位的技术、商业秘密或者知识产权。

**十、付款条件**

（1）本项目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且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有效发票后，根据医院付款流程，向乙方支付本合同项目总金额90%的合同款。

（2）本项目剩余的合同款按实际维保期月份数/合同约定维保月份数折算，实际未维保月份不予支付。本合同运维期结束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有效发票后，根据医院付款流程，向乙方支付。

**十一、报价要求**

（一）资信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的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

2、“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技术标要求

1、服务方案：包括对本项目的现状情况的理解、对需求的理解、其他相关技术/管理能力匹配度、重点难点应对措施及增值服务等内容。标注“▲”号的关键功能技术参数须提供相应佐证资料，否则视为未符合比价文件要求（▲参数提供产品功能页面截图证明））。

2、人员配备：包括拟配置人员组织架构与职责分配的合理性。

3、服务保障措施和服务承诺：包括服务质量保障措施、考核标准及服务承诺等

4、应急预案：针对本项目可能发生的潜在风险和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响应时间及针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等。

5、近年完成或在服务的类似项目情况（如有）：提供合同或协议关键页（要点包括项目名称、签约时间、金额、项目主要内容和双方盖章页）等证明文件资料复印件

（三）经济标要求：

1、报价汇总表不得修改，如有供应商自行修改造成响应文件总价不合理，且因此导致废标，则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采购人认为，供应商在递交报价文件时，对本项目比价文件所有内容(包括技术与管理要求)、现场实际情况等均已详细研究明了，并在投标报价中已充分考虑上述因素及服务难度，保证投标报价准确无误，如有错漏概由供应商负责。

**十二、报价文件格式**

参与比价单位的报价文件内容应包括以下附件内容，分别按照资信文件、技术文件、经济文件纸质文档胶装后，并需加盖公章，一式两份，将盖章扫描的投标文件刻录U盘一并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人的联系方式需在标书中提供手机号码。

（一）资信文件

1. 营业执照副本、资质文件、“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附件一）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如法定代表人未到开标现场需提供。**注：授权代表需提供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在该公司社保缴纳证明。**）（附件三）

1. 无利害关系声明和递交比价文件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件四）
2. 对比价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诺函（附件四）

（二）技术文件（格式自拟）

（三）经济文件

1. 报价一览表（附件五）
2. 报价承诺函（附件六）
3. 其他比价文件要求的资料

**十三、评审方法**

综合本项目的特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医院的规定，维护采购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特制定本评审办法，作为选定本次采购成交人的依据。

1、本项目属于院内采购评审限额标准内的项目，按照院内比价的方式组织实施，由采购评审小组进行采购评审。

2、本比价项目在医院官网或其他公众媒体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三天。供应商进行报名并按照比价文件要求进行首轮报价，比价小组对供应商资质、信用等进行审核，存在供应商或产品资质不符、列入黑名单、供应商之间存在关联关系等情况的，该供应商视为无效报价。

3、对于首轮有效报价的供应商按照报价金额排序，由低至高选择不超过五家供应商组织现场二次报价。对于首轮有效报价的供应商放弃现场二次报价的，首轮报价视为最终报价。比价小组按照二次报价（最终报价）报院内采购评审小组进行评审。

4、本项目不唱标，直接谈判。谈判前，报价人如系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则须交验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如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则必须交验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

5、采购人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比价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中选供应商，最终由评审小组评定。供应商在比价响应文件中，应当严格按照不低于比价文件要求的标准响应，如有低于比价文件要求的响应的事项，在现场议标环节须明确按照比价文件要求响应，签约时按照不低于比价文件要求签订，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异议。

6、比价小组与报价人进行谈判的内容，报价人除当场答复外，还应对谈判中所涉及的澄清、达成的修改或报价资料等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交至比价小组。否则以上资料视为无效报价。

7、比价小组认为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报价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比价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8、不满足比价文件“★”条款的（如有），则按照无效标的处理。

**十四、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12月30日17:00（北京时间）

每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00（北京时间）

2、报价文件递交地点：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665号科教楼201室

**十五、其他**

1、供应商承担其编制与递交比价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成交结果如何，供应商提交的比价资料均不予退回，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供应商作任何解释。

2、比价文件的解释：本比价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采 购 人：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

联系地址：上海市控江路1665号

联 系 人：史老师

联系电话：021-25076572

邮 箱：shiying10021@xinhuamed.com.cn

新华医院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 2024年12月

**附件一、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相应经营范围、服务能力；
2.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

**备注：请各供应商根据上述资格条件，提供相关的资格证明文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1份、其他上述提及的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各1份**。所有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姓名）系（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供应商全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贵部组织的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全权处理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

授权代表姓名：

职 务：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通讯地址：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注：授权代表需提供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在该公司社保缴纳证明。**

**附件四：**

**表1：**

**无利害关系声明和递交比价文件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方承诺与采购人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益关系。

我方承诺与其他报价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其他利益关系。

我方承诺递交比价文件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表2：对比价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诺函**

我方承诺对所递交比价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 附件五、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总报价（RMB）** | **其它优惠承诺** | **备注** |
| 1 | 大写：  小写： |  |  |

（1）若本表与报价格式其他部分在内容上有出入，以本表为准。

（2）上表中“总报价”为所报费用应包含整个项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报价单位在报价时必须充分考虑本项目所需要求，如果在报价中有缺项和漏项，则将被认为该项的价格已经包含在其他项中。采购人在签订合同的时候，不会对报价单位缺漏项的金额给予补偿。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分项报价表（样表）**

服务方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招标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价内容 | 工作量  （单位自拟） | 单价  （元） | 合价  （元）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合计 | | 人民币 元 | | | |

注：（1）供应商应自行编制提供投标报价明细，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不允许填写“免费”或“赠与”，也不得进行“零”报价，可写“已包含”，否则将被否决。

（3）报价中已含相关服务费用、维护期内的维保费用、中标服务费和相关税费。

（4）分项目明细报价合计应与总报价相等。

（5）表格可扩展。

服务方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

服务方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

**服务人员简介（自拟）**

服务方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

服务方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

**附件六、报价承诺函**

我司承诺：完全理解和满足本次比价邀请文件的所有要求，并基于此做出的合理报价。

本项目报价应包含所有设备、人员及一切有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七、运维满意度评价表**

**运维满意度评价表**

|  |  |
| --- | --- |
| 系统名称 |  |
| 运维公司 |  |
| 运维联系人 |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当前运维周期 |  |
| *以下由用户方填写* | |
| 运维指标 | 运维响应及时性得分：  优质（25分）□ 良好（20分）□ 一般（15分）□ 较差（0分）□ |
| 解决问题及时性得分：  优质（25分）□ 良好（20分）□ 一般（15分）□ 较差（0分）□ |
| 运维服务态度得分：  优质（25分）□ 良好（20分）□ 一般（15分）□ 较差（0分）□ |
| 运维巡检材料得分：  优质（25分）□ 良好（20分）□ 一般（15分）□ 较差（0分）□ |
| 总分：  下一运维周期是否希望继续由原公司提供：  同意 □ 不同意 □ |
| 其他说明 | 服务满意度评价每年1次，由大数据中心牵头组织根据服务质量、服务响应等要求对服务商进行打分。当年第一次满意度评价低于80分，委托人将约谈供应商的项目负责人及公司负责人；第二次满意度评价低于60分，委托人有权在医院官网公布供应商满意度考核成绩。  当满意度低于80分，医院有权视情况扣除相应的服务费用（按照服务周期和合同价格扣除未支付比例），并具有进一步要求赔偿的权利（按照合同约定）。 |

用户方签字： 运维方签字：

日期： 日期：